

糖尿病如未加以妥善治療，導致長期高血糖，會促成慢性併發症如…

- 眼睛病變：視網膜病變、白內障、失明。

- 腎臟病變：

糖尿病腎病變主要症狀為蛋白尿、水腫、高血壓、腎功能減退、尿毒症等症狀

- 神經病變：

此類病變範圍廣泛，幾乎涵括身體每一系統，最常見的病變為對稱性侵犯兩側感覺神經，以下肢居多，主要症狀是刺痛及感覺異常如感覺遲鈍或敏感度降低。

- 心臟血管病變：

大血管病變：易引起高血壓、心絞痛、腦中風、心肌梗塞等疾病

- 足部病變：

足部受傷易致傷口不易癒合。

- 骨關節炎、五十肩、手腕關節僵硬。

- 皮膚病變：

發生於下肢，以多發性，無症狀的棕色斑為其臨床特徵，主要為皮膚內的小血管血管壁發生病變所致，目前無特殊治療方法。

- 感染：

糖尿病患者皮膚抵抗力差，容易發生局部感染，常見於頸部、腋下鼠蹊部等部位，尤其**足部**感染因血液循環障礙不易癒合，常發生潰瘍、壞疽現象。

糖尿病慢性併發症的預防方法

- 良好控制血糖、血脂肪、血壓。
- 常做運動。
- 每年作一次眼睛檢查，腎功能檢查。
- 每天檢查足部，預防足部受傷，多做足部運動，保養足部。

糖尿病衛教系列(3)

糖尿病慢性合併症



糖尿病衛教小組
諮詢專線：(03) 3613141 轉 2118
106.02 828942 B4-180

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
聖保祿醫院